

目 录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一号）

——全县人口情况 1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二号）

——乡镇场、街道人口情况 3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三号）

——人口性别构成情况 6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四号）

——人口年龄构成情况 9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五号）

——人口受教育情况 12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第六号）

——城乡人口和流动人口情况 16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一号）

——全县人口情况

贺兰县统计局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6月15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县人口的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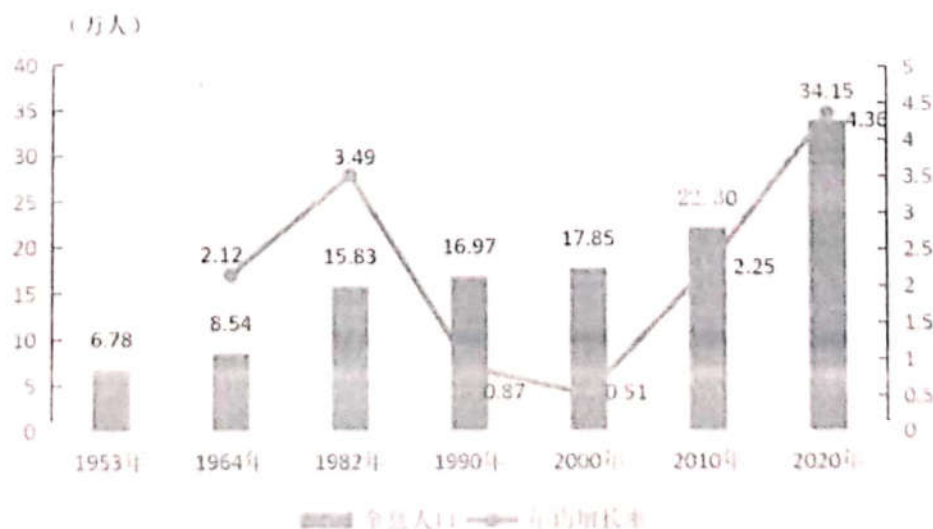
一、常住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2]为341507人。

二、人口增长

全县常住人口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222981人相比，增加118526人，增长53.16%，年平均增长率为4.36%。

图1-1 历次人口普查总人口及年均增长率



三、户别人口

全县共有家庭户^[3]126997户，集体户5622户，家庭户人口为323531人，集体户人口为17976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55人，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减少0.28人。

四、民族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中，汉族人口为267951人，占78.46%；各少数民族人口为73556人，占21.54%，其中回族人口为70231人，占20.57%。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汉族人口增加95950人，增长55.78%；各少数民族人口增加22576人，增长44.28%，其中回族人口增加20255人，增长40.53%。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全县常住人口包括10个乡镇场、街道的常住人口。

[3]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二号）

——乡镇场、街道人口情况

贺兰县统计局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6月15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县所辖10个乡镇场、街道的常住人口^[2]有关数据公布如下：

一、乡镇场、街道人口

分10个乡镇场、街道^[3]看，富兴街街道人口为222796人，占全县常住人口的65.24%；习岗镇人口为31045人，占9.09%；金贵镇人口为28877人，占8.46%；立岗镇人口为11705人，占3.43%；洪广镇人口为20536人，占6.01%；常信乡人口为12167人，占3.56%；南梁台子管委会人口为9962人，占2.92%；暖泉农场4107人，占1.20%；宁夏原种场159人，占0.05%；京星农牧场153人，占0.04%。

表 2-1 各乡镇场、街道人口及比重

单位：人、%

地 区	人口数	比重 ⁽¹⁾	
		2020 年	2010 年
贺兰县	341507	100.00	100.00
富兴街街道 ⁽³⁾	222796	65.24	—
习岗镇	31045	9.09	50.26
金贵镇	28877	8.46	13.36
立岗镇	11705	3.43	10.84
洪广镇	20536	6.01	7.81
常信乡	12167	3.56	11.25
南梁台子管委会	9962	2.92	3.50
暖泉农场	4107	1.20	2.05
宁夏原种场	159	0.05	0.66
京星农牧场	153	0.04	0.27

二、乡镇场、街道人口变化

10 个乡镇场街道，人口比重与 2010 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相比，习岗镇所占比重下降 41.17 个百分点；金贵镇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4.9 个百分点；立岗镇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7.41 个百分点；洪广镇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1.8 个百分点，常信乡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7.69 个百分点；南梁台子管委会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0.58 个百分点；暖泉农场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0.85 个百分点；宁夏原种场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0.61 个百分点；京星农牧场人口所占比重下降 0.23 个百分点。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10 个乡镇场街道人口增加的乡镇场依次为：洪广镇、南梁台子管委会，分别增加 3127 人、2152 人。

注释:

[1] 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 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 贺兰县包括:富兴街街道、习岗镇、金贵镇、立岗镇、洪广镇、常信乡、南梁台子管委会、暖泉农场、宁夏原种场、京星农牧场。

[4] 指各乡镇场、街道的常住人口占全县常住人口的比重。

[5] 富兴街街道设立时间为2020年1月3日,设立前归属于习岗镇。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三号）

——人口性别构成情况

贺兰县统计局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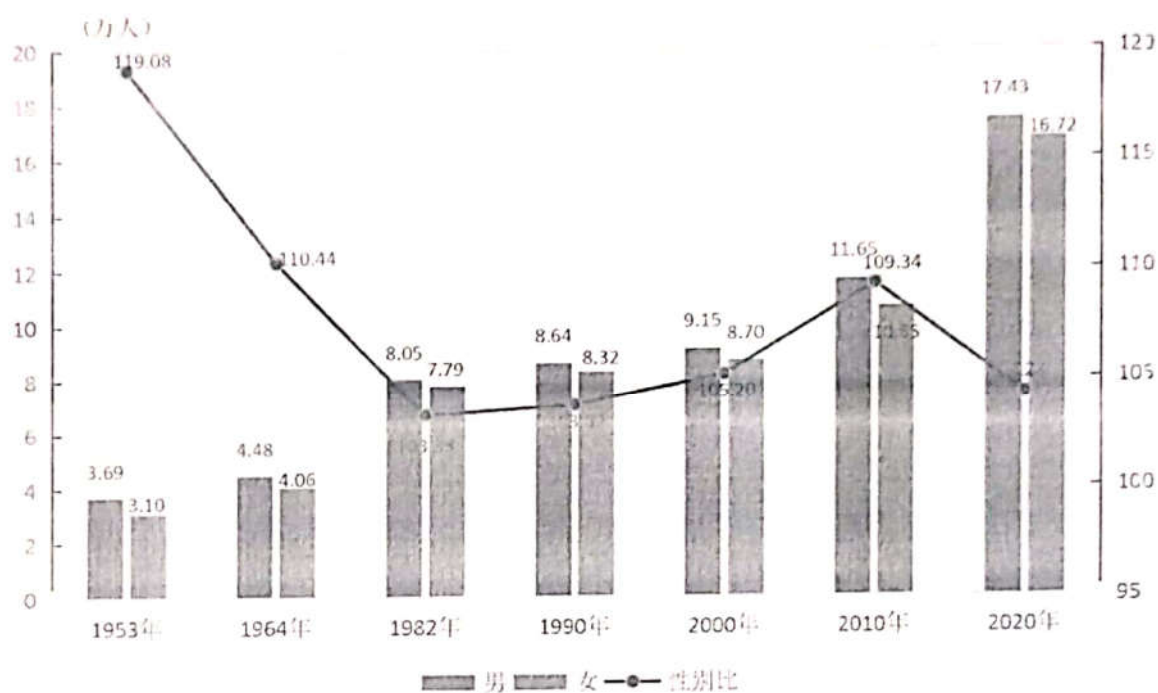
2021年6月15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县10个乡镇场、街道的人口性别构成情况公布如下：

一、全县人口性别构成

全县常住人口^[2]中，男性人口为174335人，占51.05%；女性人口为167172人，占48.95%。总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为104.28，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总人口性别比109.34相比，下降5.06个百分点。

图 3-1 历次人口普查人口性别构成



二、乡镇场、街道人口性别构成

10 个乡镇场、街道中，总人口性别比在 103^[3] 以下的乡镇场、街道有 1 个，在 103 至 107 之间的乡镇场、街道有 3 个，在 107 以上的乡镇场、街道有 6 个。

表 3-1 各乡镇场、街道人口性别构成

单位: %

地 区	占常住人口比重		性别比
	男	女	
贺兰县	174335	167172	104.28
富兴街街道	110967	111829	99.23
习岗镇	17557	13488	130.17
金贵镇	14948	13929	107.32
立岗镇	5988	5717	104.74
洪广镇	11190	9346	119.73
常信乡	6354	5813	109.31
南梁台子管委会	5068	4894	103.56
暖泉农场	2084	2023	103.02
宁夏原种场	90	69	130.43
京星农牧场	89	64	139.06

注释:

[1] 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 全县常住人口包括 10 个乡镇场、街道的常住人口。

[2] (103-107) 是国际公认的人口性别比正常水平。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四号）

——人口年龄构成情况

贺兰县统计局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6月15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县10个乡镇场、街道的人口年龄构成情况公布如下：

一、全县人口年龄构成

全县常住人口^[2]中，0-14岁^[3]人口为65332人，占19.13%；15-59岁人口为229718人，占67.27%；60岁及以上人口为46457人，占13.60%，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31402人，占9.20%。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上升1.51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5.37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3.86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3.03个百分点。

表 4-1 全县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人、%

年 龄	人口数	比 重
总 计	341507	100.00
0-14 岁	65332	19.13
15-59 岁	229718	67.27
60 岁及以上	46457	13.60
其中：65 岁及以上	31402	9.20

二、乡镇场、街道人口年龄构成

10 个乡镇场、街道中，15-59 岁人口比重在 65%以上的乡镇场、街道有 3 个，在 60%-65%之间的乡镇场、街道有 3 个，在 60%以下的乡镇场、街道有 4 个。

8 个乡镇场、街道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比重均超过 7% 以上。

表 4-2 各乡镇场、街道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

地 区	占常住人口比重			
	0-14 岁	15-59 岁	60 岁及以上	其中：65 岁及以上
贺兰县	19.13	67.27	13.60	9.20
富兴街街道	20.97	68.57	10.46	6.70
习岗镇	15.52	72.44	12.05	7.83
金贵镇	16.02	62.99	20.98	14.98
立岗镇	9.59	59.15	31.27	23.51
洪广镇	14.91	66.07	19.02	13.68
常信乡	8.05	58.63	33.31	23.82
南梁台子管委会	31.93	59.83	8.24	5.81
暖泉农场	19.24	61.29	19.48	14.76
宁夏原种场	13.84	63.52	22.64	16.35
京星农牧场	4.58	44.44	50.98	35.95

注释：

[1] 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 全县常住人口包括 10 个乡镇场、街道的常住人口。

[3] 0-15 岁人口为 68696 人，16-59 岁人口为 226354 人。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五号）

——人口受教育情况

贺兰县统计局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5 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我县 10 个乡镇场、街道的人口受教育基本情况公布如下：

一、受教育程度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2]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58655 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49822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12756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75258 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 10 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 6117 增至 17175 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 12549 人增至 14589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 42647 人减少为 33017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 26488 人减少为 22037 人。

表 5-1 各乡镇、街道人口受教育情况

单位：人

地 区	大学 (大专及以上)	高中 (含中专)	初中	小学
贺兰县	58655	49822	112756	75258
富兴街街道	51046	37547	69103	37143
习岗镇	3319	5142	11988	7421
金贵镇	1260	2275	11750	9149
立岗镇	344	1053	4238	4794
洪广镇	1736	2051	7088	6383
常信乡	432	938	4600	4442
南梁台子管委会	318	367	2464	4479
暖泉农场	189	419	1406	1343
宁夏原种场	7	12	64	47
京星农牧场	4	18	55	57

二、平均受教育年限^[3]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县常住人口中，15 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由 8.69 年提高至 10.00 年。

10 个乡镇场、街道中，平均受教育年限在 10.00 年（全县水平）以上的乡镇场、街道有 1 个。

表 5-2 各地区 15 岁及以上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单位：年

地 区	2020 年
贺兰县	10.00
富兴街街道	11.05
习岗镇	9.48
金贵镇	7.83
立岗镇	7.54
洪广镇	8.12
常信乡	7.33
南梁台子管委会	6.81
暖泉农场	7.58
宁夏原种场	7.47
京星农牧场	7.32

三、文盲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 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 12199 人，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增加 639 人，文盲率^[4]由 5.18% 下降为 3.57%，下降 1.61 个百分点。

注释：

[1] 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不等的情况。

[2] 全县常住人口包括 10 个乡镇场、街道的常住人口。

[3] 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 年，初中=9 年，高中=12 年，大专及以上=16 年。

[4] 文盲率是指常住人口中 15 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常住人口比例。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第六号）

——城乡人口和流动人口情况

贺兰县统计局

贺兰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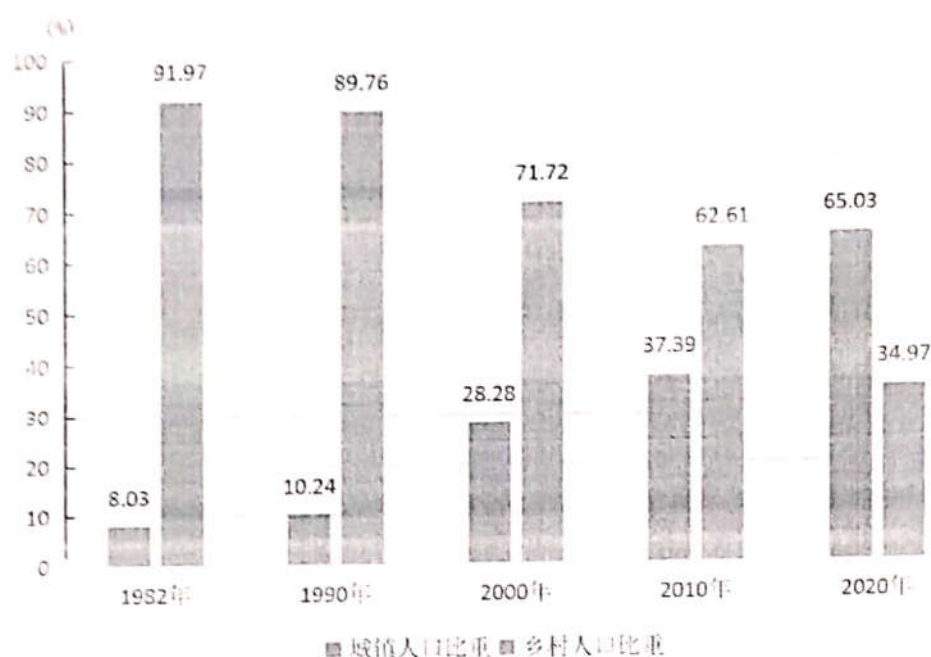
2021年6月15日

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县10个乡镇场、街道的人口城乡分布及流动情况公布如下：

一、城乡^[2]人口

全县常住人口^[3]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222070人，占65.03%；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119437人，占34.97%。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138688人，乡村人口减少20162人，城镇人口比重上升27.64个百分点。

图 6-1 第三次—第七次人口普查城乡人口构成



二、流动人口^[4]

全县常住人口中，人户分离人口^[5]为 205310 人，其中，流动人口为 205310 人。流动人口中，外省流入人口为 52164 人，区内流动人口为 153146 人。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人户分离人口增加 135630 人，增长 194.65%。

注释：

[1] 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 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

[3] 全县常住人口包括 10 个乡镇场、街道的常住人口。

[4] 流动人口是指人户分离人口中扣除市辖区内人户分离的人口。

[5] 人户分离人口是指居住地与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不一致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